

附件 3-1

关于认定陈留涛同志为我司骨干人员的公示

(宝安区五类百强企业骨干人员信息公示模板)

为了加强我司人才队伍建设,现将拟认定为我司骨干人员名单(部分)予以公示。

一、公示时间

2026年3月8日至3月14日,公示时间5个工作日。

二、公示内容

详见《拟认定为我司骨干人员信息公示表》及其证明材料。

三、公示要求

公示期间,对拟认定人员证明材料的真实性有异议的,可通过来访、来电、来信等方式向所在街道企业服务中心反映,联系电话:85900116。反映情况和问题必须实事求是、客观公正。反映人必须提供真实姓名、联系电话、家庭地址或工作单位,以示负责。经街道企业服务中心调查发现不予认定情形的,取消拟认定骨干人员资格。

深圳民爆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二〇二六年三月八日



拟认定为我司骨干人员信息公示表

姓名	陈留涛	性别	男	民族	汉	
籍贯	河南杞县	出生年月	1984/04/13	学历	专科	
政治面貌	群众	职称	无	入司时间	2016/11/26	
任职岗位职责	研发主管					
学习简历	2002.9-2006.7/河南杞县第二高级中学 2006.9-2009.7/河南省洛阳理工学院					
工作简历	2016.11 至今 深圳民爆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从事研发设计与管理工作					
个人素质能力说明及证明材料目录	1. 熟练 CAD、PROE 或 Creo，有 10 年以上的灯具结构设计和管理经验，能够激发团队的合作精神和创造力； 2. 熟练掌握产品作业流程和常用塑胶五金材料各种生产工艺； 3. 有项目管控能力，能从新产品的设计研发一直导入量产； 4. 具备沟通协调和团队合作能力，能够与其它部门和供应商进行沟通，协调工作进度和解决问					
公司认定理由	技术骨干人才					
公司审核意见	 <div style="float: right; text-align: right;">  </div>					

说明：将每名骨干人员的证明材料复印件，在公司网站和内部公告栏或显眼的位置同时公示至少五个工作日。